

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委编办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委编办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市委编办）是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简称市委编委）常设办事机构，受市委编委领导，承担市委编委日常工作，归口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本级机关 1 个单位。

第二部分 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0.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9.7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1.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0.18	本年支出合计	1690.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90.18	支 出 总 计	1690.1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90.18	1690.18	1690.18														
115	市委编办	1690.18	1690.18	1690.18														
115001	市委编办	1690.18	1690.18	1690.18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1690. 18	1626. 78	63. 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3. 24	1179. 84	63. 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1243. 24	1179. 84	63. 4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79. 84	1179. 84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 40		63.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 95	125. 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 95	125. 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 99	18. 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6. 96	106. 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 70	149. 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 70	143. 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 00	6.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 00	6.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 29	171.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 29	171.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 00	11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 53	20. 53				
2210203	购房补贴	40. 76	40. 7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90.18	一、本年支出	1690.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0.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9.7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1.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90.18	支 出 总 计	1690.18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0.18	1,626.78	1,244.12	382.65	6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3.24	1,179.84	812.18	367.66	63.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43.24	1,179.84	812.18	367.66	63.4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79.84	1,179.84	812.18	367.6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0				63.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	125.95	110.96	1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95	125.95	110.96	14.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	18.99	4.00	1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96	106.96	10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70	149.70	14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70	143.70	143.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29	171.29	171.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29	171.29	171.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11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53	20.53	20.53		
2210203	购房补贴	40.76	40.76	40.76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0.18	1626.78	1244.12	382.65	63.40
115	市委编办	1690.18	1626.78	1244.12	382.65	63.40
115001	市委编办	1690.18	1626.78	1244.12	382.65	63.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26.78	1244.12	382.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0.12	1240.12	
30101	基本工资	164.08	164.08	
30102	津贴补贴	216.33	216.33	
30103	奖金	413.86	413.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96	106.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70	72.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20	15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65		382.65
30201	办公费	14.30		14.3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3.36		3.36
30206	电费	19.70		19.7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00		55.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4.56		4.56
30214	租赁费	121.00		121.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4		2.34
30228	工会经费	8.86		8.86
30229	福利费	11.08		11.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		8.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2		37.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3		72.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44		8.10		8.10	2.3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3.40	63.40							
115	市委编办		63.40	63.40							
115001	市委编办本级		63.40	63.4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3.40	63.40							
42010022115T000000100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市委编办	63.40	63.40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	潘昱彤	联系电话	8241012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690.18	100%	1690.60	1745.2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690.18	100%	1690.60	1745.2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44.13	73.61%	1184.07	1267.45
		运转类项目支出	382.65	22.64%	426.70	392.2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3.40	3.75%	79.83	85.50
		合 计	1690.18	100%	1690.60	1745.22
部门职能概述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常设办事机构，受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领导，承担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日常工作，归口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管理。					
年度工作任务	1. 完善机构职能体系； 2.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3. 创新开发区管理体制； 4.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 5.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 6. 扎实开展调查研究； 7. 加强机关作风建设。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本级支出项目	63.40	63.40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7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政府职能转变 目标 2: 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目标 3: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			目标 1: 完善机构职能体系 目标 2: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目标 3: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 目标 4: 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目标 5: 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和对口帮扶工作	
长期目标 1:	政府职能转变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落实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有关工作	完成	历史标准
			推进重点专项领域改革	完成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进事业单位管理创新和机制创新	完成	历史标准
			优化市属事业单位布局结构	完成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益事业健康发展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u>满意度指标</u>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u>质量</u> 指标	机构编制管理	人员编制控制在财政供养总量内	历史标准		
		<u>数量</u> 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u>时效</u> 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u>社会效益指标</u>	提高行政效能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u>可持续影响指标</u>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u>满意度指标</u>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完善机构职能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u>2021</u> 年	<u>2022</u> 年		
	产出指标	<u>质量</u> 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u>数量</u> 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u>时效</u> 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u>社会效益指标</u>	优化机构职能体系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u>满意度指标</u>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u>2021</u> 年	<u>2022</u> 年		
	产出指标	<u>质量</u> 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u>数量</u> 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布局结构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1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	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1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管理总量控制	-	-	总量内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构编制规范化水平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5:	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和对口帮扶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1 年	2022 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返贫率	-	-	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帮扶对象返贫户数	-	-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的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表 1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项目编码	42010022115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侯尤峰	联系电话	8241012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60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7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 政策依据：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会议、全国编办主任会议、市委全会等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办法》《“三定”规定制定和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 2. 职能相关性：做好全市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日常管理工作；做好本部门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对口帮扶、信息建设工作。 3. 实施的现实意义：坚持“严控总量、统筹使用、有减有增、动态平衡、保证重点、服务发展”，加强和创新机构编制管理，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路径；凸显政治机关的政治属性，提升干部队伍建设和机关工作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1. 完善机构职能体系；2.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3. 创新开发区管理体制；4.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5.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6. 扎实开展调查研究；7. 加强机关作风建设；8. 加强机构编制信息管理基础建设；9. 加强驻村帮扶，改善农村民生，建设美丽乡村；10. 支付劳务派遣等费用。		
项目总预算	63.40	项目当年预算	63.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相关项目列支 79.83 万元；2022 年相关项目列支 85.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工作实际项目列支比上年略有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3.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办公费	办公费	7.00	对口帮扶资金 5 万元、社区共建费用 2 万元	
劳务费	劳务费	劳务费	19.16	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费	
差旅费	差旅费	差旅费	8.94	党建教育活动 0.7 万元、驻村人员补助及调研差旅费 8.24 万元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12.90	决算审计 4 万，法律顾问 3 万，档案整理移交 5.9 万元	
培训费	培训费	培训费	14.00	党建专题授课费 1.6 万元，机构编制系统干部培训班 12.4 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1.20	办公设备购置	
会议费	会议费	会议费	0.20	保密知识宣讲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国产打印机		1		1.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优化配置机构编制资源；高标准严要求抓好自身建设，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府职能转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落实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有关工作	完成	历史标准
			推进重点专项领域改革	完成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进事业单位管理创新和机制创新	完成	历史标准
			优化市属事业单位布局结构	完成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益事业健康发展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机构编制管理	人员编制控制在财政供养总量内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按预定进度完成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效能效果明显	是	计划标准
加强机构编制管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武汉后续社会经济发展持续影响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改革任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完善机构职能体系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机构职能体系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布局结构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变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革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当年改革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管理总量控制	—	-	总量内	历史标准

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构编制规范化水平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和对口帮扶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返贫率	-	-	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帮扶对象返贫户数	-	-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革任务完成时效	-	-	按预定进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效果明显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的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市委编办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编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690.1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745.22 万元减少 55.04 万元，降低 3.15%，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经费开支；减少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等。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690.18 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690.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6.78 万元，占 96.21%；项目支出 63.4 万元，占 3.7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90.18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690.1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3.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1.2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0.18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690.1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745.22 万元减少 55.04 万元，降低 3.15%，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经费开支；减少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626.78 万元，占 96.21%，其中：人员经费 1244.13 万元、公用经费 382.65 万元；项目支出 63.4 万元，占 3.7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79.8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254.83 万元减少 74.99 万元，降低 5.98%，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经费开支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3.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85.5 万元减少 22.1 万元，降低 25.85%，主要是减少公务车辆购置，其他开支压减。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8.9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60.92 万元减少 41.93 万元，降低 68.83%，主要是减少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6.9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75.65 万元增加 31.31 万元，增长 41.39%，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43.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42.69 万元增加 1.01 万元，增长 0.71%，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9.99 万元减少 3.99 万元，减少 39.94%，主要是按照上年开支情况调减残保金预算安排。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15.64 万元减少 5.64 万元，减少 4.88%，主要是按照上年开支情况调

减住房公积金预算安排。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5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20.53 万元，增加 100%，主要是调整提租补贴预算科目。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0.7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40.76 万元，增加 100%，主要是新增购房补贴预算安排。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26.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4.1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240.1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382.6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0.44 万元，比 2022 年 29.6 万元减少 19.16 万元，降低 64.73%，主要是减少公务车辆购置，其他开支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4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63.4 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3.4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机构编制管理和部门自身建设 63.4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帮扶、社区共建费用 7 万元；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费 19.16 万元；党建教育活动、驻村人员补助及调研差旅费 8.94 万元；决算审计、法律顾问、档案整理移交 12.9 万元；党建专题授课费、机构编制系统干部培训班 1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 万元；保密知识宣讲会 0.2 万元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382.65 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比 2022 年 392.27 万元减少 9.62 万元，降低 2.45%。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90.2 万元。包括：货物类 4.2 万元，服务类 18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75 万元。其中：法律顾问、咨询服务 3 万元，印刷服务 10 万元，办公设备维修保养 3 万元，审计服务 4 万元，物业保洁服务 55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47.67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 26.91 万元，主要为：更新公务车辆以及部分办公设备。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1690.18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